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42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或“招商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7,900.00万股，约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5.05%。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424.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96.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6年5月11日（T+2日）刊登的《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6年5月6日（T-1日，周三）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6-053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董事叶高静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叶高静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叶高静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叶高静女士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9年4月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叶高静女士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等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高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作为董事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叶高静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叶高静女士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叶高静女士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56 证券简称：宝钛股份 编号：2026-013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规定，陈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陈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峰	副总经理	2026年4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工作变动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峰先生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陈峰先生任职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00 证券简称：青岛啤酒 公告编号：2026-012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举办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8日（星期五）15:00-17:00。届时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侯秋燕先生将以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6]122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3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未开庭。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市第二热力供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热公司”）为被告方。

3.涉案的金额：3,487万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原告提出保全申请，法院裁定冻结二热公司银行存款3,487万元。鉴于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影响。

一、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蒋春明以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为由对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二建”）、沈阳华润热电有限公司、二热公司和刘峰向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诉讼，同时原告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法院裁定冻结被告二热公司银行存款3,487万元，冻结山西二建银行存款3,487万元。公司就上述事项已于2026年3月20日对外发布了《关于新增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

2026年4月28日，二热公司收到法院通过电子送达的传票，该案定于2026年5月28日开庭审理。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蒋春明

被告1：山西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2：沈阳华润热电有限公司；

被告3：二热公司；

被告4：刘峰

有关本次案件的起因、原告诉讼请求、法院民事裁定等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新增诉讼案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0）。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1.截至目前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或仲裁事项。

2.截至目前公司无未披露的小额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预计本次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鉴于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

五、其他

公司将与相关法院及各方积极沟通，争取尽快就诉讼事项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早日解除诉讼风险。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信息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原告起诉状

2.法院传票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13584 债券简称：家悦转债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家悦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6月4日
- 兑付本息金额：110元人民币/张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6月5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5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4日
-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2日至2026年6月4日），“家悦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家悦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20】316号文批准，于2020年6月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64,500万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自2020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4日)，2020年6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家悦转债”，证券代码为“113584”。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现将“家悦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公司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家悦转债”将于2026年6月2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6月1日为“家悦转债”最后交易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6月2日至2026年6月4日），“家悦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家悦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家悦转债”当前转股价格为12.45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家悦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6月4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家悦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家悦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0元人民币/张，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5日。

五、兑付办法

“家悦转债”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家悦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6月2日起，“家悦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6月5日起，“家悦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631-5220641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是	14,770,000	7.46%	3.09%	否	否	2026-04-27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为止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4,770,000	7.46%	3.09%	-	-	-	-	-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的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是	24,130,000	12.18%	5.04%	2025-04-28	2026-04-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24,130,000	12.18%	5.04%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解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198,034,041	41.40%	68,640,000	59,280,000	29.93%	12.39%	0	0	0	0
韩丽梅	73,997,452	15.47%	36,230,000	36,230,000	48.96%	7.57%	高管锁定股：36,230,000	100.00%	高管锁定股：19,268,089	51.02%
合计	272,031,493	56.86%	104,870,000	95,510,000	35.11%	19.96%	36,230,000	37.93%	19,268,089	10.92%

四、其他说明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道恩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本公司将持续关注道恩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解除质押证明；

2.股份质押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孙公司日常运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2025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32,3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13,3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9,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132,300万元。在不超过本次担保预计额度的前提下，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互相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孙公司道恩周氏（青岛）复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恩周氏复合”）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本保证的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邮寄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2、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4月29日至2029年4月28日

3、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范围内。

道恩周氏复合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道恩周氏包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且道恩周氏股东青岛百利佳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锐、王玉萍按持股比例提供了同等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55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6.80%。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孙公司日常运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2025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32,3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13,3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9,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132,300万元。在不超过本次担保预计额度的前提下，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互相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可以从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中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孙公司道恩周氏（青岛）复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恩周氏复合”）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本保证的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邮寄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2、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4月29日至2029年4月28日

3、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范围内。

道恩周氏复合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道恩周氏包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且道恩周氏股东青岛百利佳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锐、王玉萍按持股比例提供了同等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55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6.80%。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41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举办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30在公司会议室（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举行，共计25名机构及个人投资者参加本次交流会，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肖卫红先生、董事兼高级副总裁杜加秋先生、董事郑华荣女士、董事兼动物药销售总部总经理龚伟先生、高级副总裁杨志清先生、高级副总裁金红顺先生、董事会秘书沈锡飞先生等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出席了本次交流会。

本次交流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沈锡飞先生主持。首先，公司董事会秘书沈锡飞先生对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2026年重点举措等进行介绍；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肖卫红先生进一步阐述了公司战略规划和构想。随后，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现就投资者提出的建议、关心的问题及公司的答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公司多次提及国际化布局，未来是否可能会涉及并购，可能对公司的创新药、仿制药业务以及未来业绩产生哪些影响？

回复：公司的全球化战略定位是“全球视野，本地深耕”，而并购将可能是公司加速实现全球化战略的重要手段，如果有好的机会，则公司有可能酌情考虑。

在创新药领域，将可能为公司带来创新药研发管线的快速补充，特别是在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疾病等核心治疗领域，可以获取已进入临床阶段的产品管线，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发风险；在仿制药领域，将有助于公司加速进入高端仿制药市场，获取成熟的市场准入资质、先进的制剂技术和质量标准体系，提升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从业绩影响来看，并购将可能通过产品导入、技术转移、市场协同等多维度提升公司业绩；如开展并购短期来看带来的产品销售收入将直接贡献业绩增长，中长期来看技术转移和研发协同将可能提升公司整体创新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实际经营发展情况谨慎评估、规划，若有相关计划，将依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以公司公告为准。

问题二：公司2026年或未来1-2年内，国际化业务预计能产生多少收入或利润贡献？

回复：公司对国际化业务的贡献预期是基于“循序渐进、质量优先”的原则进行规划。预计未来公司国际化业务收入贡献将持续提升，主要来自现有产品的海外市场拓展和新增产品线的导入，并逐步形成“国内+国际”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

国际化业务的利润贡献具有结构性特点，欧美等成熟市场的利润率相对较高，主要得益于品牌溢价和专利保护；新兴市场的利润率相对较低，但增长潜力更大，主要依靠规模效应和成本优势。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风险评估体系，包括国际形势或国际环境、汇率风险、合规风险等多维度评估，确保国际化业务稳健发展。

问题三：公司在员工激励方面有什么具体计划和规划？如何确保优秀人才长期留任？

回复：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战略，正在系统性地推进员工激励体系建设。短期激励措施包括建立与公司业绩、部门绩效、个人贡献强关联的奖金分配机制，针对重大研发突破、市场拓展等重要项目设立专项奖励；中长期激励规划包括探索建立员工持股平台和任期激励等，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人才留任保障机制包括建立管理通道、专业通道双轨制职业发展体系，为各类人才提供清晰的晋升路径；投入专项经费提供系统性的专业培训和管理培训；持续改善办公环境、实验室条件，提供有竞争力的福利待遇；打造“创新、务实、协作、共赢”的企业文化增强员工归属感；对于核心技术人才，公司还将为高层次人才提供科研经费支持和团队建设支持，并建立人才梯队培养机制确保关键岗位的人才储备。

问题四：公司作为博锐生物的第二大股东，是否了解其上市计划和节奏？预计何时能完成IPO？

回复：博锐生物的上市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其已于2026年1月6日正式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上市申请，目前处于交易所审核和证监会审批阶段。博锐生物定期与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召开协调会议，具体上市时间将根据市场环境和监管审批进度动态调整。作为第二大股东，公司全力支持博锐生物的上市工作，在合规前提下提供必要的业务协同和资源支持，协助博锐生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

问题五：在当前的集采环境下，仿制药业务面临估值压缩和利润率较薄的问题，公司如何看待这一业务？是通过规模化做大，还是更多走向海外市场？

回复：公司对仿制药业务的战略定位是“巩固基础、提升价值、走向国际”。在集采环境下，公司将重点布局具有技术壁垒的复杂制剂、专利过期原研药等细分领域，通过原料制剂一体化、工艺优化、规模化生产等多维度降本增效，并持续投入质量体系建设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质量标准；通过技术改造和设备升级提升现有产能利用率，聚焦优势治疗领域形成产品集群效应，利用现有销售网络实现多产品协同销售；优先进入注册壁垒高、竞争格局好的国际市场，重点发展差异化产品，探索与当地企业合作、自主申报等多种国际化路径。公司将致力于从“仿制药”向“高品质仿制药”升级，从“单一产品”向“治疗解决方案”转型，从“价格竞争”向“价值竞争”转变。

问题六：公司二股东国贸集团发布公开转让公告，作为长期股东为何选择此时退出？是出于什么考虑？

回复：国贸集团转让公司股份是其基于自身的战略调整和资产配置需要，作为浙江省属大型国有企业，其资产配置需要服从省级国有资本布局优化要求。

公司经营团队稳定，战略方向明确，股东变动不会影响正常经营。

问题七：公司的大单品战略中，如海博麦布、玫满、海乐妙等产品，目前规模大多不到5亿。请问公司的大单品定义标准是什么？计划培育多少个大单品？

回复：公司的大单品战略是公司努力争取实现五年翻番目标的核心支撑。大单品的定义标准包括单产品年销售额超过一定金额、在细分治疗领域市场占有率领先、毛利率水平高于公司平均水平、具备持续增长的市场空间和技术优势。具体培育目标是计划在未来五年内培育5-8个大单品，分阶段推进每年新增1-2个准大单品，覆盖降脂、抗感染、肿瘤、代谢性疾病等多个治疗领域。我们将集中全公司之力提供持续的资源保障措施，包括配置专项销售团队和市场费用，提供持续的临床研究和剂型创新支持，确保产能供应和质量稳定性。

问题八：公司在创新药布局方面的整体思路是什么？重点布局哪些领域？

回复：公司的创新药战略遵循“聚焦优势、开放合作、快速推进”的原则。整体战略思路包括技术平台驱动聚焦小分子和小核酸两大核心技术平台，临床价值导向以未满足的临床需求为核心选择研发方向，风险分散管理通过不同阶段管线的合理配置分散研发风险，开放合作模式积极与国内外biotech公司、科研院所开展合作。重点布局领域包括代谢性疾病涵盖降脂、降糖、肥胖、肿瘤等，重点开发长效、安全的新型药物。

问题九：公司与博锐生物的业务分工？

回复：公司与博锐生物的业务分工有明确的战略定位，包括技术平台分工，例如博锐生物专注于大分子生物药，公司聚焦小分子和小核酸药物；市场协同方面，在各自专业领域深耕，避免同业竞争；资源互补方面，在研发、生产、销售等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未来，博锐生物作为独立上市公司将按照自身战略规划发展，双方将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开展更深入的战略合作，作为股东公司将从博锐生物的发展中获取投资回报。

问题十：公司目前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何？采取了哪些措施提升产能利用率？

回复：通过销售拉动、产业链延伸、CMO业务合作、闲置资产盘活等各项措施全面提升产能利用率，同时，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工艺技术创新、产线智能化改造、制造作业系统推广等措施提升生产效率，公司产能利用率得到持续改善，整体利用率相比两年前提升20个百分点左右。

未来，公司将持续布局原料制剂一体化，通过内部供应链优化提升整体产能，拓展CMO业务承接外部生产订单，将成熟产品转移到成本更优的生产基地等方式，继续完善产能布局，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

问题十一：公司的CMO业务发展情况如何？在行业产能普遍过剩的情况下，公司CMO业务有哪些竞争优势？

回复：CMO业务是公司产能优化和价值提升的重要方向，目前服务国内外众多知名药企，包括多家跨国药企；产品类型涵盖原料药、中间体、制剂等多个环节。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差异化机会例如创新药、复杂制剂等细分领域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技术壁垒和技术门槛高的CMO服务依然有较大的需求。公司竞争优势包括：质量体系优势，拥有完善的cGMP质量体系，通过多项国际认证；技术能力优势，在微生物发酵、复杂合成、手性技术、制剂工艺等方面具有核心技术；规模效应优势，生产基地布局完善能够提供从克级到吨级的全规模服务；服务响应优势，建立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重点发展创新药、复杂制剂等高附加值业务，积极开拓欧美等高端市场，持续投入新技术研发提升技术壁垒，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共同开发新产品。

问题十二：公司在原料药业务方面的战略定位是什么？如何应对集采环境下的挑战？

回复：原料药是公司的传统优势业务和工业基础，为制剂业务提供稳定的原料供应和质量保障，为创新药研发提供稳定的现金流支持，通过原料药出口建立国际合作关系。

集采环境下，公司将建立全流程成本控制模型从源头降本增效，通过绿色合成、连续化生产等新技术提升竞争力，增加特色原料药、专利原料药等高附加值产品比重，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质量标准体系提升产品竞争力。国内市场通过规模优势和成本优势巩固市场地位；国际市场重点开拓欧美、日本等高端市场；新兴市场关注印度、东南亚等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问题十三：公司如何看待当前集采政策的变化趋势？对仿制药业务有何影响？

回复：集采已成为医药行业的常态化政策安排，精细化方向政策正在从“一刀切”向分类施策、分层管理转变，质量导向从单纯价格竞争向“价格+质量”综合评价转变，更加注重产品的临床价值和患者获益。集采加速行业整合，有利于龙头企业扩大市场份额；产品通过集采亦可获得稳定市场，延长产品生命周期。

对公司仿制药业务的具体影响包括中标产品面临价格下降压力，但通过规模效应可部分抵消。公司对集采政策的态度为：积极拥抱，以价换量，质量为本，理性竞争，合规经营，以国家集采为契机，推动企业降本增效、创新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未来将重点布局具有技术壁垒、质量优势的差异化产品，建立全产业链成本控制能力提升价格竞争力。

问题十四：公司研发人员规模如何？研发投入的重点方向是什么？

回复：研发是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设立创新药研究院、仿制药研究院、原料药研究院等专业研究机构，现有研发人员近600人，专业分布涵盖药物化学、制剂学、药理学、临床研究等多个专业领域。重点研发方向包括小分子创新药聚焦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小核酸药物开发基于RNA干扰、反义寡核苷酸等技术的创新药物；复杂制剂包括缓控释制剂、靶向制剂、吸入制剂等高技术壁垒产品；绿色合成工艺开发环境友好的原料药合成路线和生产工艺等。

问题十五：想请教一下海正动保在宠物药板块多年保持高增长核心的竞争力和优势？以及云南生物疫苗板块的中长期发展规划？

回复：海正动保作为国内最早一批布局宠物药的企业，始终秉持长期主义发展理念，依托人药技术延伸拓展动保领域，长期深耕基层宠物医院、诊所渠道，深度绑定头部宠物医疗机构，医疗专业把控能力突出，以线下医疗为根基叠加电商发力，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独有优势，也是众多大型药企寻求合作的核心原因；同时海正具备得天独厚的原料药实力，兽用尤其是驱虫药原料药市占率领先；旗下云南生物历经控股重组后推进生产线升级与业务转型，从传统畜禽疫苗转向宠物疫苗及大分子药品赛道，目前虽因前期投入暂亏拖累利润，但随着猫三联产品放量，未来成长空间与盈利爆发力充足；此外，海正内部业务协同性极强，依托庞大养宠人群打通宠物业务与护肤、抗病毒药品等大健康板块，通过场景联动、渠道共享实现资源复用；同时，公司着力打造整体品牌形象，打破传统创新药思维，实现动保、人药、大健康多板块协同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